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oft Corporation Limited**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88)

## 內幕資料公告

### 小米自騰訊收購本公司的股份

本公告乃由金山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獲告知，小米公司(「小米」，雷軍先生的聯繫人士)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與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的全資附屬公司TCH Saffron Limited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訂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騰訊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2.58%。

根據購股協議，小米同意按購買價每股股份14.93港元自騰訊收購35,298,057股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被收購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98%(「收購事項」)。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約為527百萬港元。收購事項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前完成。

假設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至收購事項完成日期將不會發行任何股份，於收購事項完成後，(i)小米將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98%；及(ii)騰訊將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60%。假設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的購回授權最近購回的全部股份均被註銷，由於小米為雷軍先生的控股公司，雷軍先生(本公司董事長兼最大股東)的投票權將增加至約29.9%。

本公司相信，收購事項能充分反映小米對本集團業務及潛在發展的強烈信心。與小米（作為本公司的業務合作夥伴及戰略投資者）合作將令本公司獲益極大並有助於提升本公司的業務。騰訊對本集團的業務抱有高度信心，其將繼續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Cheetah Mobile Inc.的重要股東及業務合作夥伴。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主席  
雷軍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宏江先生、吳育強先生和鄒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雷軍先生、求伯君先生和劉熾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舜德先生、鄧元鋆先生和武文潔女士。